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0-094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 11 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传卫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遗漏。综上,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况。综上,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96)。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董事张传卫、王金发、张瑞回避表决。

董事会认为公司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购销往来与服务,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新增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公司以预计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 满足子公司的产线升级建设需求,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发展。董事会同意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20 年 9 月 4 日在公司总部大楼 5 楼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通知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99)。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0-095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总部大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本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3 日以书面、电话、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与会的各位监事已知悉与所议事项相关的必要信息。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连玉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不存在重大遗漏。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2、审议通过《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专户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情况。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0-096)。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购销往来与服务,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新增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7)。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以预计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满足子公司的产线升级建设需求。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8)。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监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0-096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等有关规定,现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行字[2018]2169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19 年 1 月 11 日采用全部向社会公众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了普通股(A 股)股票 27,590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4.75 元。截至 2019 年 1 月 17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131,052.5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7,514.41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23,538.09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 [2019]第 110ZC0017 号(验资报告)验证。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2553 号文核准,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采用全部向社会公众发行方式,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共计 17,000,000 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 17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1,697.99 万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168,302.01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净额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致同验字 [2019]第 110ZC0279 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当前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1)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整机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48,538.09 万元,实际投资金额 30,628.51 万元,尚未使用 17,909.58 万元,系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2)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叶片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20,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17,866.70 万元,尚未使用 2,133.30 万元,系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3)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靖边明阳宁条梁二期风电场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35,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33,953.40 万元,尚未使用 1,046.60 万元,系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4)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恭城低风速试验风电场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20,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19,995.77 万元,尚未使用 4.23 万元。

综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02,444.38 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 21,093.71 万元。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1)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明阳锡林浩特市 100MW 风电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68,453.06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49,274.22 万元,尚未使用 19,178.84 万元,系项目处于建设期,且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2)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锡林浩特市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MW 风电供热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33,848.95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26,090.16 万元,尚未使用 7,758.79 万元,系项目处于建设期,且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3)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明阳清水河县非菜庄 50MW 风电供热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27,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20,232.23 万元,尚未使用 6,767.77 万元,系部分款项尚未到结算期所致;

(4)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MySE10MW 级海上风电整机及关键部件研制项目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10,000.00 万元,实际投资总额 0 万元,尚未使用 10,000.00 万元,系项目于 2020 年 6 月开始进行研发设计工作;

(5)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补充流动资金承诺补充金额 29,000.00 万元, 实际已使用总额 28,960.86 万元,尚未使用 39.14 万元。

综上,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累计投入 124,557.46 万元,尚未使用金额为 43,744.55 万元。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该管理办法于 2018 年经公司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办法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使用专户,并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存储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施严格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和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主承销商为中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持续督导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因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担任保荐机构。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因再次申请发行证券另行聘请保荐机构的,另行聘请的保荐机构应当完成原保荐机构尚未完成的持续督导工作。

据此,公司与中信证券和相关银行重新就募集资金专用存储账户签署了监管协议,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8 日、2020 年 8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多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84)和《关于更换保荐机构后重新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3)。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均严格按照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管理协议》的规定,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183	3,448,492.10
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245	397.29
恭城洁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248	56,316.66
陕西靖边明阳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249	11,047,153.23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	441015600435034970000	179,243,737.85
广东明阳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国家开发银行广东省分行	441015600435060450000	21,529,951.17
合计	--	--	215,326,048.30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已扣除手续费。

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

单位:人民币元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余额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张家边支行	2011021729200144865	921,733.34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577	100,153,392.24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	708172643976	633,708.36
锡林浩特市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584	77,896,407.44
清水河县明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分行火炬开发区支行	44050178050200001583	67,933,977.93
锡林浩特市明阳智慧能源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中山张家边支行营业室	2011021729200145891	192,015,329.59
内蒙古明阳新能源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张家边支行	2011021729200145767	157.49
合计	--	--	439,554,706.39

上述存款余额中,已计入募集资金专户利息收入及已扣除手续费。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无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91,840.1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887.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无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无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7,001.85		
承诺投资项目	已更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整机项目	否	48,538.09	48,538.09	48,538.09	2,902.73	30,628.51	-17,909.58	63.10%	2019-12-31	-352.11	不适用	否
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叶片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145.20	17,866.70	-2,133.30	89.33%	2019-6-30		不适用	否
靖边明阳宁条梁二期风电场项目	否	35,000.00	35,000.00	35,000.00	16,104.19	33,953.40	-1,046.60	97.01%	2020-10-31	-	不适用	否
恭城低风速试验风电场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20,000.00	178.34	19,995.77	-4.23	99.98%	2020-12-31	-	不适用	否
明阳锡林浩特市100MW风电项目	否	68,453.06	68,453.06	68,453.06	49,274.22	49,274.22	-19,178.84	71.98%	2020-11-30	-	不适用	否
锡林浩特市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50MW风电供热项目	否	33,848.95	33,848.95	33,848.95	26,090.16	26,090.16	-7,758.79	77.08%	2020-7-31	-	不适用	否
明阳清水河县非菜庄50MW风电供热项目	否	27,000.00	27,000.00	27,000.00	20,232.23	20,232.23	-6,767.77	74.93%	2020-5-31	-	不适用	否
MySE10MW级海上风电整机及关键部件研制项目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	-	-10,000.00	-	2023-1-31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29,000.00	29,000.00	29,000.00	28,960.86	28,960.86	-39.14	99.87%	不适用	-	不适用	否
合计	--	291,840.10	291,840.10	291,840.10	144,887.93	227,001.85	-64,838.25	--	--	-352.11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6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请教尊敬的明阳智能非公开发行申请发审委会议准备工作的函>之回复报告>之问题二之回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截至 2019 年 4 月 13 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共计 63,639.79 万元,其中置换①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整机项 19,301.97 万元;②阳江高新区明阳风机装备制造叶片项目 10,043.01 万元;③恭城低风速试验风电场项目 18,548.10 万元;④靖边明阳宁条梁二期风电场项目 15,746.71 万元。2)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截至 2020 年 3 月 4 日,公司已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共计 43,580.88 万元,其中置换①明阳锡林浩特市 100MW 风电项目 269.97 万元;②锡林浩特市明阳风力发电有限公司 50MW 风电供热项目 25,049.96 万元;③明阳清水河县非菜庄 50MW 风电供热项目 17,714.01 万元;④公开发行公司转换债券发行费用 546.94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3 月 28 日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决定将不超过人民币 30,000.00 万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实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3,221.16 万元补充流动资金,已于 2020 年 3 月 26 日将上述款项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为资金存放期间产生的累计利息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0-097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新增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拟新增与关联方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泰阳科慧")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额 8,700 万元(不含税),本次新增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了该议案的表决。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回避表决。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为生产经营所需,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先后于 2020 年 4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20 年 5 月 13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预计与广东明阳电气有限公司(原广东瑞智电力科技有限公司)、泰阳科慧等关联方发生日常经营性关联交易,交易总金额为 56,624 万元(不含税)。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8)。

因 2020 年抢装期,陆上风电需求较大幅度上升,为了满足客户的交货需求,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拟新增与关联方泰阳科慧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额 8,700 万元(不含税),预计增加后与泰阳科慧的关联交易总金额由 17,700 万元(不含税)增至 26,400 万元(不含税)。

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张传卫先生、王金发先生、张瑞先生回避表决;该事项尚需提交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相关议案回避表决。

在上述董事会召开前,公司就上述关联交易事项与独立董事进行了沟通,并得到了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因正常的业务需要拟增加 2020 年度与泰阳科慧之间的关联交易预计金额,是按照公允的定价方式执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我们同意将该关联交易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根据公司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预计与泰阳科慧发生日常经营性原材料采购业务金额为 17,700 万元(不含税)。截止 7 月 31 日,公司与泰阳科慧采购材料发生额为 14,934.11 万元(不含税)。

(三)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新增金额和类别

经公司运营采购需求的测算、公司预计与泰阳科慧全年发生关联交易额为 26,400 万元(不含税)。因此,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新增与关联方泰阳科慧的采购原材料的关联交易额 8,700 万元(不含税),其关联交易总金额由 17,700 万元(不含税)增至 26,400 万元(不含税)。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关联方:中山市泰阳科慧实业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超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主要股东:明阳新能源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51%)

主营业务:制造、销售;智能电器设备、电气设备、自动化设备、电工器材、电力电子产品及元器件、集成电路、电子工业专用设备、光电产品、机械设备及其零配件、五金制品;制造、销售和进口计量器具;技术推广服务。

住所: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22 号钣金厂房一层 1 车间

关联关系概述: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泰阳科慧总资产 12,082.71 万元, 净资产 4,547.65 万元, 营业收入 11,000.70 万元,净利润 2,839.14 万元。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本次新增与泰阳科慧的交易为采购原材料,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以遵循市场的公允价格为原则,交易双方将根据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具体的关联交易合同中予以明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均为经常性、持续性关联交易,遵循了公平、公正、合理的定价原则。关联方资产及财务状况总体良好,风险可控,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不存在潜在影响履约能力的情形。

公司及子公司不会因上述关联交易对关联人产生依赖性,不会对公司及子公司未来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造成不良影响,不会损害公司股东的利益。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的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新增 2020 年度关联交易预计额度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正常经营业务,交易方式符合市场规则,交易价格公允,有利于公司业务稳定发展,没有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未发现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关联方交易情况,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董事会在审议上述议案时,相关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审议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权益,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新增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购销往来与服务,公司预计的关联交易是在公开、公平、互利的基础上进行的,交易价格公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综上,监事会同意本议案。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0-098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被担保人名称:中山瑞科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山瑞科")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 年度预计新增为上述控股子公司中山瑞科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事项。
-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满足公司 2020 年度日常经营需求及 2020 年度各子公司新能源项目建设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拟为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7.30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3 月 5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7)。

为满足中山瑞科产线升级及生产经营资金需求,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新增为中山瑞科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 亿元。鉴于此,公司 2020 年度拟为子公司(含全资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40.30 亿元。

上述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额度。由于担保事项执行前需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才能最终确定相关担保条款,为了不影响相关公司日常经营,公司将根据签订担保协议的具体情况,在不超过预计担保总额的前提下,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在被担保人之间调配担保金额和担保单位,其中单笔担保金额可超过公司净资产 10%,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信用担保、抵押担保、质押担保等。

本次新增担保预计额度经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有效期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或审议年度担保预计的股东大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日止。在上述担保额度内,公司办理每笔担保事宜不再单独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上述担保事项经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董事会授权公司相关人员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按照相关法规对发生的担保事项进行公告,如 2020 年度担保额超出上述合计额度,公司需重新履行审批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中山瑞科成立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注册资本为 26,540 万元,法定代表人张传卫,住所为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大道 13 号之二。中山瑞科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主营业务为从事新能源发电组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安装(不含电力设施安装工程)、技术咨询及售后服务;以上组件生产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租赁;从事以上组件同类商品及其技术的批发、进出口业务(不涉及国营贸易管理商品,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按相关规定办理)。

中山瑞科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6 月 30 日(未审数)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未审数)
总资产	391,794,458.30	380,431,229.39
总负债	196,279,924.86	184,958,305.80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	-
流动负债总额	99,973,201.12	87,877,294.2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95,514,533.44	
项目	2020 年 1-6 月(未审数)	2019 年 1-12 月(未审数)
营业收入	16,537,750.04	6,221,005.6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19,958,390.15	-46,228,815.50

三、担保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金额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尚需与银行等相关金融机构协商后签署担保协议,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条款将在上述预计范围内,以公司及被担保公司运营资金、项目建设资金的实际需求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一)董事会对本次担保的审议情况

2020 年 8 月 1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的议案》,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就公司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公司以预计担保额度的形式进行审议并授权,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新增 2020 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满足子公司的产线升级建设需求。我们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已签订对外担保合同总额为人民币 1,026,051.05 万元(已剔除到期或结清贷款后解除的担保额度);根据日常营运需求及项目建设情况,截止公告披露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主债务余额为人民币 622,585.56 万元,占公司 2019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 92.64%。上述对外担保总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

定边国能新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定边国能",非公司控股公司)于 2019 年 9 月 29 日与三峡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峡租赁")签订了《融资租赁合同》,租赁本金为人民币 30,000 万元。公司于同日为前述事项签署《保证担保合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对外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77)。

2020 年 8 月 4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北京洁源新能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洁源")通过收购和增资,取得定边国能 70%的股权。公司对定边国能提供的连带责任担保额度不变。因此,公司对定边国能提供的担保从公司对外担保转变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北京洁源后续将根据三峡租赁的要求,以其持有定边国能 70%的股权补充提供股权质押的担保方式,公司和北京洁源对定边国能合计提供的担保主债务不超过原担保额度人民币 30,000 万元。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8 月 20 日

证券代码:601615 证券简称:明阳智能 公告编号:2020-099
转债代码:113029 转债简称:明阳转债
转股代码:191029 转股简称:明阳转股

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9 月 4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9 月 4 日 15 点 00 分

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火炬开发区火炬路 22 号明阳工业园,明阳智慧能源集团股份公司 5 楼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